公司代码:603068　　公司简称:博通集成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第三届第九次董事会决议,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其他形式的分配。本预案尚须股东大会批准。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博通集成	603068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李丽莉
联系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张东路1387号41幢101（复式）室2F-3F/102（复式）室
电话	021-51086811分机8899
传真	021-60871089
电子信箱	IR@HSIGEINCORP.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行业概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无线通讯集成电路芯片的研发与销售。集成电路行业作为是全球信息产业的基础,是带动传统产业迈向数字时代的引擎和基石。集成电路行业主要包括集成电路设计业、制造业和封装测试业,属于资本与技术密集型行业,业内企业普遍具备较强的技术研发能力、资金实力、客户资源和产业链整合能力。

经过逾20年的飞速发展,我国集成电路产业从无到有,从弱到强,已在全球集成电路市场占据举足轻重的地位。据中国半导体行业协会统计,2023年中国集成电路产业销售额为12,276.9亿元,同比增长2.3%。其中,设计业销售额5,470.7亿元,同比增长6.1%;制造业销售额为3,874亿元,同比增长0.5%;封装测试业销售额2,932亿元,同比下降2.1%。

（二）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季节性

行业周期性上,集成电路设计行业是一个靠技术创新推动的科技产业,其周期性主要体现在产品创新周期、上下游产能供需周期和宏观经济波动周期上。从产业链特征来看,由于集成电路产业资本投入大、回收期长,往往需要政府的推动,因此政策和政府行为也是行业周期性不容忽略的变化因素。现阶段集成电路设计行业日益成熟,行业整体波动幅度和周期性趋于减弱。

行业区域性上,集成电路的设计企业主要集中在上海、广州、珠海、北京等城市。在国家明确将集成电路产业上升至国家战略后,地方性集成电路规划相继出台。我国集成电路产业发展格局已基本形成了珠三角、长三角、京津环渤海地区三足鼎立之势。

集成电路设计行业存在一定季节性,主要与下游终端产品的市场需求相关。通常情况下,国庆、“双11”、春节期间电子产品需求相对旺盛,下游客户需要提前备货准备生产,导致芯片等原材料需求增长。

（三）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

公司专注于无线通讯集成电路芯片的设计与研发,经过多年的发展和积淀,公司已经成为国内领先的芯片设计公司,也是经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商务部和国家税务总局等联合认证的“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同时拥有“集成电路设计认证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资质证书。

公司通过在行业内多年的经营,积累了诸多稳定的客户群体并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在国内消费电子和工业应用无线IC的部分相关细分领域市场占有率处于领先地位。在国家大力推动集成电路产业的历史机遇下,公司将凭借多年积累的竞争优势和业务布局,不断强化公司的竞争壁垒,继续保持较快的销售收入增长速度,进一步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的市场份额。

（一）业务概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无线通讯集成电路芯片的研发与销售。具体类型分为无线数传芯片和无线音频芯片。公司目前产品应用类别主要包括Wi-Fi产品、蓝牙数传、5.8GHz产品、通用无线、对讲机、广播收发、蓝牙音频、无线麦克风等。上述产品广泛应用在智能家居、可穿戴设备、蓝牙音箱、无线键盘鼠标、游戏手柄、无线话筒、汽车电子等领域。

公司作为国内领先的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公司,经过二十余年的产品和技术积累,已拥有完整的无线通讯产品平台,支持丰富的无线协议和通讯标准,为包括多个世界知名品牌在内的国内外客户提供低功耗高性能的无线射频收发器和集成微处理器的无线连接系统级(SoC)芯片,并为智能交通和物联网等多种应用场景提供完整的无线通讯解决方案。未来公司将基于已有的技术积累和市场资源,充分发挥公司产品种类齐全、应用方案完善、反应速度快等优势,实现品牌价值的最大化,并布局智能交通、智能家居、智能穿戴等物联网市场,进一步巩固公司在市场和技术上的领先地位。

1、无线数传类芯片

无线数传类芯片采用无线通讯的方法实现数据传送和接收,公司产品主要包括独立的射频收发器,集成微处理器(MCU)的无线微控制器,符合国家标准的高速公路不停车收费(ETC)芯片组,以及支持完整通讯协议和安全协议的Wi-Fi芯片、低功耗蓝牙(BLE)、传统蓝牙(BT)芯片等。

公司无线数传类产品主要应用于智能交通、智能家居、无线键盘和鼠标、遥控手柄和无人机飞控等领域,终端客户覆盖了包括美的、海尔、海信、涂鸦智能、金溢科技、雷柏科技等国内知名企业。

2、无线音频类芯片

无线音频类产品采用无线通信的方法实现音频信号的传送和接收,包括独立的射频收发器,集成音频信号采集、播放、编解码的无线音频系统芯片(SoC),集成经过标准化组织认证的射频和数字基带并集成音频信号采集、播放、编解码的标准协议的音频芯片和多款CMOS全集成收音机芯片等。

公司无线音频类产品主要应用于无线麦克风、无线多媒体系统、蓝牙音箱和智能音箱等领域,终端客户包括摩托罗拉、LG、夏普、飞利浦和阿里巴巴等。

（二）经营模式

集成电路设计企业按照企业是否自建晶圆生产线或封装测试生产线分为存在两种经营模式:IDM模式和Fabless模式。

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为Fabless模式,即“设有制造业务、只专注于设计”的一种经营模式。采用该种经营模式的公司只从事产业链中的集成电路设计和销售环节,其余环节委托给晶圆制造企业、封装和测试企业代工完成,公司取得测试后芯片成品销售给客户。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无线通讯集成电路芯片的研发与销售,以Fabless模式为主要经营模式,因此产品设计与研发环节属于公司经营的核心流程,由研发中心下设系统设计部、数字设计部、射频模拟部、版图设计部、软件开发部、应用和方案部、技术支持部等七大部门,分工明确,相互协作。多年以来,公司已形成高度规范化的研发流程和质量控制体系,并根据实际执行情况进行不断的完善和更新,全面覆盖产品开发立项、产品设计、样品试产、量产推广等阶段,确保每项新产品研发的质量、风险、成本均得到强而有效的管控。

在Fabless模式下,公司专注于集成电路的设计,而芯片的生产制造、封装测试则通过委外方式完成,因此公司需要向晶圆制造厂采购晶圆,向封装测试厂采购封装、测试服务。目前公司的主要晶圆制造厂为中芯国际、华虹宏力、台湾联电等,主要封装测试厂为长电科技、杭州朗迅、南通富士通、台湾久元和台湾全智等。

公司销售采用“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公司与经销商的关系属买断式销售关系,即公司将商品销售给经销商后,商品的所有权已转移至经销商。通过该销售模式可以使公司更好的专注于产品的设计研发环节,提高产业链各个环节的效率。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总资产	1,920,714,190.24	1,920,610,716.35	0.01	2,019,656,840.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72,564,735.33	1,706,082,791.41	-1.96	1,799,855,261.00
营业收入	827,835,584.15	704,589,752.32	17.49	713,221,412.08
扣除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后的营业收入	827,835,584.15	704,589,752.32	17.49	713,221,412.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4,724,856.97	-94,027,610.86	不适用	-238,060,644.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2,782,867.26	-123,917,028.01	不适用	-236,653,148.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569,537.57	41,049,600.54	不适用	-201,766,292.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7	-5.36	不适用	-12.4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6	-0.63	不适用	-1.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6	-0.63	不适用	-1.58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68,010,710.06	170,615,008.76	237,150,873.28	252,058,992.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16,195.21	-40,201,044.31	4,929,430.88	9,330,562.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62,807.12	-40,540,834.96	4,124,484.46	-7,319,323.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64,833.43	-15,248,492.89	-94,627,692.37	5,571,481.1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3,86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8,04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Bokon Corporation	0	30,340,103	20.17	0	无		境外法人
上海微能工业电子有限公司	0	14,493,846	9.64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恒鼎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恒鼎金麒麟三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7,077,235	7,077,235	4.70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安析资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4,941,268	3.28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英唐安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4,211,300	2.80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武岳峰集成电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3,740,896	2.49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海帕满菲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437,500	0.96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王加刚	0	900,000	0.60	0	无		境内自然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科技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84,230	784,230	0.52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中国工商银行-华安中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87,100	687,100	0.46	0	无		境内非国有法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股东安析资、英唐安、帕满菲为员工持股平台,执行事务合伙人为文恩特,文恩特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的公司;Bokon Corporation、安析资、英唐安、帕满菲为同一控制下企业。 2.上海微能工业电子有限公司与上海武岳峰集成电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此情形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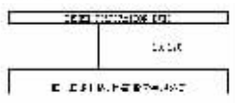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4年度公司共实现合并营业收入人民币82,783.56万元,同比增加17.49%;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合并净利润人民币为-2,472.49万元,同比亏损减少73.70%。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068　　证券简称:博通集成　　公告编号:2025-016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已履行的相关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3年11月29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已对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满后,监事会对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

2、2023年12月15日,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2023年12月1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3、2023年12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出具了《关于公司2023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4、2025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关于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关于注销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审查通过上述议案。

二、本次调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情况

(一)调整事由

2024年6月21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2024年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前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150,424,966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05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若在股票期权行权前公司发生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缩股、配股或派息等事项,公司应对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二)调整方法

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授予价格调整方法如下:

“4、派息

P=P0-V

其中:P0为调整前的行权价格;V为每股的派息额;P为调整后的行权价格。经派息调整后,P仍须大于1。”

由此,本次调整后,首次授予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31.37-0.05=31.32元/份。

三、本次调整行权价格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调整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四、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审议后认为:

本次调整事项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且在公司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影响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继续实施。因此,我们同意将该事项提交至公司董事会审议。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在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完成后对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进行调整,符合《管理办法》《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调整。

六、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调整、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法律意见书结论意见:公司本次调整、本次行权及本次注销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和《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公司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本次调整内容、本次行权及本次注销相关事宜均符合《管理办法》《公司章程》和《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公司尚需就本次调整、本次行权及本次注销相关事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办理相关手续。

七、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关于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行权价格调整、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068　　证券简称:博通集成　　公告编号:2025-013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资金使用进度安排及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6,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向各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使用期限自本议案获得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批通过起至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使用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354号)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467.84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8.6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4,605.83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0,307.65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19年4月10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ZA11554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储存,并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212号)核准,公司向非公开对象发行A股股票共1,171.14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6,124.31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4,424.68万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新股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0年12月25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6102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储存,并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一)管理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收益、保障股东利益。

(二)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6,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三)投资品种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以上投资品种不涉及证券投资,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和证券投资为目的及无担保债权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

(四)投资决议有效期

使用期限自本议案获得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批通过起至公司2025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五)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具体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三、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投资风险小;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购买理财产品的审批与执行程序,确保现金管理事项的有效开展及规范运行,确保理财资金安全;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募投项目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投资管理,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顺利进展,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展开,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提高公司现金资产的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五、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监管要求。

六、专项意见的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管理的收益,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同意公司按照相关议案确定的内容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6,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向各金融机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之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在上述期限和额度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期满后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博通集成本次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意见,并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该事项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068　　证券简称:博通集成　　公告编号:2025-012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6月20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二、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6月20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张东路1387号41幢本公司一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6月20日

至2025年6月2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三、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	《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4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
5	《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6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7	《关于2025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
8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9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
10	《关于拟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11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各议案已于2025年4月29日 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

2、特别决议议案:10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4、7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四、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五、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068	博通集成	2025/6/13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六、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2025年6月18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6:00

(二)登记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张江高科技园区张东路1387号41幢

(三)登记方式

拟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持以下文件在上述时间、地点现场办理或者通过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办理登记:

(1)自然人股东:本人身份证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

(2)自然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自然人股东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原件;

(3)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原件、股票账户卡原件;

(4)法人股东授权代理人: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股票账户卡原件。

注:所有原件均需一份复印件,如通过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办理登记,请提供必要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与公司电话确认后方视为登记成功。

七、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2、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代表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场。

3、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张东路1387号41幢

联系人:李丽莉

联系电话:021-51086811*8899

传真:021-60871089

特此公告。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八、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6月2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5	《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6	《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7	《关于2025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8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9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	《关于拟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11	《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068　　证券简称:博通集成　　公告编号:2025-008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年4月2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现将本次公司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减值损失情况概述

1、本次计提减值损失的原因

为真实反映公司的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根据《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对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各类资产进行了全面检查和减值测试,基于谨慎性原则,公司对可能发生减值损失的资产计提相应的减值损失。

2、本次计提减值损失的资产范围、金额和拟计入的报告期间

经公司对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2024年度对存货计提减值损失2,174.04万元,计入的报告期间为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注:本次计提数据已经审计,本次计提合计2,174.04万元,占2024年经审计净利润绝对值的87.93%。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具体说明

(一)资产减值损失

1、存货

(1)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 号——存货》的规定,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时计提存货跌价损失。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本期末,公司按照目前存货产品市场价格状况和存货实际销售情况,对存货产品可变现净值进行减值测试后,对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损失。经测试,2024年全年公司计提存货跌价损失2,174.04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2024年全年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合计2,174.04万元,计入当期损益,减少合并报表利润总额2,174.04万元。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是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依据充分、程序合法,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

四、董事会关于 2024年全年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遵照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体现了会计处理的谨慎性原则,计提依据充分,符合公司资产现状,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使公司会计信息更真实可靠,更具有合理性。因此,同意公司计提本次资产减值损失。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财务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依据充分,真实、公允地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和财务状况,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具有合理性。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是出于谨慎性原则,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依据充分、程序合法,本次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和经营成果。

特此公告。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9日

证券代码:603068　　证券简称:博通集成　　公告编号:2025-007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博通集成电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